

# 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不良信用行为扣分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发送市直单位重点医疗卫生项目建设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结果的函》（江审函〔2024〕67号），你公司在江门市中心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中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行为，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有关规定，现予信用处罚如下：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工程施工）评价标准（A2）	子序号	内容	信用处罚措施
	A2-60	在施工中偷工减料的，或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	扣 15 分

如对扣分有异议，向项目所在地的行政监管部门提出书面申诉。

执行扣分人：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月23日

